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对外投资项目投资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1、对外投资概述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项目投资协议书》，计划在长寿经开区总投资 10 亿元用于项目建设。其中在沙溪地块建设年产 8 万吨新能源新材料项目（暂定），投资额为 8 亿元；在公司原厂区，通过盘活前期竞拍土地，建设年产 2 万吨金属萃取剂项目，投资额为 2 亿元。公司计划通过招拍挂的方式购买位于长寿经开区沙溪片区的面积约 200 亩的工业建设用地，用于年产 8 万吨新能源新材料项目（暂定）的建设，项目用地的土地招拍挂出让基价暂定为 37 万元/亩，最终的土地使用权出让综合价金以土地招拍挂确定的价格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3）及相关公告，该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5 年 11 月，鉴于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用地规划进行了调整，并与公司重新签署《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项目投资协议书》，原协议中位于长寿

经开区沙溪片区的面积约 200 亩的工业建设用地选址，变更为长寿经开区晏家片区“晏 C13-02-19/02”地块内约 200 亩的工业建设用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

2、本次变更投资主体情况

2025 年 2 月，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重庆鑫丰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丰泰环保”），未来将致力于构建新能源退役电池、废催化剂、废有色金属等城市矿产资源的循环利用体系，实现资源的高效回收与再利用，不断拓展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领域的产业布局。

为强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与业务协同，加快公司在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领域的战略布局，公司拟将上述投资项目的投资主体及实施主体，变更为控股子公司鑫丰泰环保。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项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6 年 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对外投资项目投资主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鑫丰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长寿区晏家街道齐心大道 38 号康普化学技术研究院办公楼第 5 层 501 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5 年 2 月 6 日

法定代表人：王强

实际控制人：邹潜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常用有色金属冶炼；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0,000,000.00 元

实缴资本：1,000,000.00 元

财务状况：

鑫丰泰环保 2025 年末总资产为 298,849.34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61,766.00 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 -1,061,766.00 元。前述数据未经审计。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1、新能源战略金属材料资源化循环利用项目[注]

- (1) 项目建设地点：长寿经开区晏家片区“晏 C13-02-19/02”地块
- (2) 项目计划投资额：人民币 8 亿元
- (3) 项目建设期限：建设期预计为 36 个月
- (4) 需要履行的审批手续：本项目建设需按规定至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能源、环保等审批手续。

[注]：具体项目内容以企业项目建议书为准。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变更投资主体事项未单独签署协议。

五、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1、对外投资相关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还需完成相关审批、备案等行政手续，是否能顺利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2、对外投资事项是公司按照中长期发展规划做出的安排，项目建设时间跨度较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国内外市场、产业政策、工艺技术等均存在发生重大变化的可能性，同时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有可能导致项目建设、产能释放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3、本项目的投资金额、建设周期、项目建设年产量等数据为预估数，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将对外投资主体变更为鑫丰泰环保，旨在强化资源配置与业务协同，加速落实公司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战略，深化产业布局，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基础，全面推动战略目标的实现。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对公司 2026 年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六、备查文件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重庆康普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2 日